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兵团选拔赛的通知

各师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兵团各院校相关部门：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的通知》要求，兵团将举办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兵团选拔赛（以下简称选拔赛），现将选拔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举办选拔赛是推进“双创”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各师市人社部门、各院校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将选拔赛纳入就业创业工作总体计划统筹部署，明确专人负责，联合有关部门成立专门工作机构，扎实落实此项工作。

二、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

各师市人社部门、各院校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选拔赛宣传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报道，进一步烘托“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浓厚的社会氛围，扩大选拔赛的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推动兵团创业创新工作。

三、精心筹划部署，认真组织实施

各师市人社部门、各院校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选拔赛工作要求，精心筹划，周密布置，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通过举办现场路演选拔赛或组织专家评审等方式，推荐参赛项目，并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扎实做好选拔赛各阶段工作，确保选拔赛规范有序、顺利开展。

各单位可登录兵团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局网站（网址：<http://jyfw.xjbt.gov.cn>）下载专区自行下载实施细则、项目数量分配表及相应表单，并将工作机构、联络员名单及联系方式于2月10日前报兵团选拔赛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吴卫平 于铭

联系电话：0991-2890390 2890467

传真：0991-2890467

邮箱：ggjygaoxiao@163.com

附件：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兵团选拔赛
工作方案

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兵团选拔赛工作方案

一、选拔赛目的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业优先战略及人才强国战略，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推进乡村振兴为核心价值和重点评价指标，突出参赛项目社会价值和创业者社会贡献，充分调动各类群体创新创业积极性，大力营造鼓励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厚氛围和良好环境，推进兵团“双创”工作向高质量纵深发展。

二、活动主题

创响新时代 共圆中国梦

三、组织机构

(一) 主办及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相关部门、社
团组织

承办单位：兵团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举办地人社
部门、社会资助单位

(二) 选拔赛组委会

成立选拔赛组委会，负责选拔赛组织领导。组委会下设
办公室，具体负责选拔赛方案制定、统筹协调、组织实施、

宣传发动、赛事保障以及兵团优秀项目参加全国选拔赛和决赛的组织协调等工作。办公室设在兵团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三）评审委员会

为确保选拔赛评选工作公开、公平、公正进行，选拔赛组委会将邀请在就业创业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和社会影响力专家、兵团知名企业管理人员及高校优秀指导教师组成选拔赛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对选拔赛组委会负责，在选拔赛组委会监督下独立开展评审工作，并接受公证机构监督。

四、选拔赛时间

2022年5月

五、组织形式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兵团选拔赛冠名“xxx杯”，按照“1+3”模式，即1个主体赛加3个专项赛。其中，主体赛分为制造业和服务业2个项目组；3个专项赛分别为青年创意专项赛、劳务品牌专项赛和乡村振兴专项赛。按照兵团选拔赛、全国选拔赛、决赛三个阶段实施，劳务品牌专项赛不参加选拔赛现场路演，由评审委员会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决赛。

（一）主体赛

主体赛制造业项目组，既包括采矿冶炼、纺织服装、机械制造、产品代工、小商品制造等传统产业的改进创新和升级迭代，也包括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

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航空航天、海洋装备、互联网 TMT 等新兴产业。服务业项目组，既包括商贸、餐饮、住宿、家政、物业等传统服务业项目，也包括服务研发设计、电商物流、法律服务、教育培训、人力资源、健康医养、文体旅游等现代服务业。

（二）青年创意专项赛

面向 16 至 35 周岁的高校及技工院校在校生、毕业生等青年群体，项目类型不限，须有技术、产品、模式等方面创新成果，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

（三）劳务品牌专项赛

面向各类依托、运用劳务品牌培育、开发和创业的项目。

（四）乡村振兴专项赛

面向各类乡村创业项目，如农业科技、特色种养殖、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物流、乡村旅游、传统手工艺、文化传承与创新、乡土人才培育开发等。限于师市郊区、农牧团场区域内注册、生产与经营。

六、参赛对象

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其中青年创意专项赛参赛选手须为 16 至 35 周岁的青年群体，项目所在地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七、报名参赛条件

报名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

识产权。往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全国决赛获一、二、三等奖的项目不能参加。

（一）主体赛、劳务品牌专项赛、乡村振兴专项赛报名参赛条件

1.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已登记注册且未满 5 年的企业或机构。

2.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项目的产品、经营属于同一参赛主体，且对技术有合法使用权。

3. 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

（二）青年创意专项赛报名参赛条件

1. 项目第一创始人须为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已满 16 周岁、不超过 35 周岁的高校及技工院校在校生、毕业生等青年群体。

2. 项目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3. 项目在技术、产品、模式等方面有创新，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具备落地发展必要条件，未来成长潜力较大。

4. 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八、参赛报名

（一）报名时间：报名截止日期 2022 年 3 月 20 日。

(二) 报名方式：有参赛意愿的团队均可在兵团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网站（网址：<http://jyfw.xjbt.gov.cn>）登录报名，经所在师市人社部门或院校初审后，查询报名进度；兵直单位参赛团队可直接登录网站报名，由选拔赛组委会办公室审核。参赛团队按要求提交报名表和创业计划项目书，按照选拔赛分组报名，不得兼报。

九、赛制安排

(一) 项目推荐。(3月21日至3月31日) 参赛项目选拔推荐。各师市人社部门和院校相关部门要广泛动员各类群体积极报名。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和具体情况可采取路演方式举办选拔赛或专家评审方式开展评审推荐。选拔推荐的优秀项目数量不得低于名额分配表中的数量要求。

(二) 项目审核。(4月1日至4月15日) 选拔赛项目审核。选拔赛组委会办公室根据各师市人社部门、各院校报送的优秀参赛项目，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于4月16日前反馈、公示项目入围情况。

通过评审选出70个项目（主体赛制造业项目组20个、服务业项目组20个，青年创意专项赛20个，乡村振兴专项赛10个）参加兵团选拔赛现场路演，选出1个劳务品牌专项赛项目入围全国总选拔赛。

(三) 兵团选拔路演赛。(5月11日至15日) 兵团选拔路演赛。通过评审选出主体赛制造业项目、服务业项目，青年创意专项赛项目，乡村振兴专项赛项目参加兵团选拔赛现

场路演环节。

(四) 兵团选拔赛总结。(5月20日前)总结上报。兵团选拔赛组委会办公室于5月20日前将选拔赛总结及相关资料上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十、奖励

(一) 项目奖项。兵团选拔赛组委会对现场路演赛的主体赛、青年创意、乡村振兴项目分别设一、二、三等奖，对获奖的项目给予表彰。

(二) 组织奖项。兵团选拔赛组委会对组织发动得力、参赛项目数量多、工作成效明显的师市和院校，授予优秀组织单位并颁发奖牌。

十一、经费保障

兵团选拔赛所需经费，从兵团就业补助资金科目就业创业服务补助中列支；奖励经费及选手参加国家大赛费用，从社会冠名资助费用中列支（请各单位积极联系协调资助单位）。